

歐戰叢書之二

巴爾幹國家外交的演變

軍事委員會歐戰研究會編印

32
下

巴爾幹國家外交的演變

巴爾幹半島上的國家，依地理言，有羅馬尼亞，保加利亞，南斯拉夫，希臘，阿爾巴尼亞五國。自一九三九年意國兼併阿爾巴尼亞後，則僅有四國。但在外交上言，這四國與北鄰匈牙利和捷克，東鄰土耳其，西鄰意大利均有錯綜的國際關係，故述巴爾幹諸國的外交，也算是述東南歐諸國的外交。現在未說到本題之前，擬先將巴爾幹半島的地理歷史和民族的情形敍一概略，作為正文的背景。

巴爾幹半島位於歐洲南部，突出地中海，東臨黑海，與蘇聯相望，西以亞得黑亞海與意大利相接。自德併奧後，西北即與德毗連，無崇山峻嶺爲界。東北陸地與蘇聯交界，亦爲平原地帶，不若地中海其他半島如意大利北部之有阿爾卑斯山脈，西班牙北部之有比連尼斯山脈，可爲國防上的天然屏障。黑海與愛琴海間的兩個海峽既爲海上強權所必爭，兩海間的土腰爲歐亞兩洲交通要道，又是野

心家覬覦的地方。（註1.）半島內外交通，水陸兩便，在水運方面，中部有多瑙河由德境東流，橫貫奧境，南折縱貫匈境中部，繞經南斯拉夫北部，迤東爲羅保兩國界線，復北繞經羅境注入黑海（註2.）半島南部有莫拉發河和發爾達河由南斯拉夫南流經希臘北境而達愛琴海。在陸運方面，有鐵道幹線由柏林東行經維也納（奧京），布達佩斯（匈京）伯爾格來（南斯拉夫京城），索非亞（保京），伊斯坦布（土耳其舊京），巴格達（伊拉克京城）等要都。而達波斯灣港口巴士拉城。此外以布達佩斯爲中樞的各鐵路，則有東南線達布加列斯特（羅京），南線經伯爾格來貫通希臘，抵達瑞典，西南線經南斯拉夫北境而抵意大利的突里愛斯特城，東北線經捷克東境而達華沙（波京）。其餘各線，四通八達，不勝枚舉。在經濟方面，巴爾幹半島是歐洲富於農林礦產的地區，其出產大宗有羅馬尼亞的石油，煤，麥，

（註1.）早在德首相俾斯麥時代會計劃三B鐵路線由柏林經奧南保土諸國遠達波斯灣口岸

2. 多瑙河經凡爾賽條約第二九一條規定供國際自由航行
巴士拉城

(註) 參閱
附表一

利亞的烟，煤，麥，黍，烟，酒，牲畜，木材；保加利亞的烟，煤，麥，黍，甜菜，葡萄，牲畜，木材；希臘的烟，麥，牲畜，酒，棉，欖油，葡萄，牲畜，水產；亞爾巴尼亞的石油，麥，牲畜，羊毛，木材，皆向爲歐洲各工業國視爲重要而切近的物資來源。

(註) 由於上述，可見巴爾幹半島實爲中北歐諸國向南出海的交通孔道，又爲歐洲工業原料的供給源泉，蘇德法諸強歷來想把半島圈入自己勢力範圍，原因即在於此。

歷史概況
統治變遷
土地分割

半島各國的領土和政治，在歷史上屢經變遷。土耳其帝國自一四五二年滅東羅馬後，即奄有此半島，地理家稱爲歐洲土耳其。其後土政不綱，半島民族漸次攜貳，紛紛獨立，半島各國的國際關係便複雜起來。現依國別分述其歷史經過概況如左：

羅馬尼亞於一八六一年立國，係合併土耳其其所屬摩爾達維亞、瓦拉比亞兩侯國而成，當初仍受土耳其保護，到一八七七年四月俄土戰爭，羅助俄敗土，羅即於是年五月十日宣佈獨立。次年七月十三日柏林會議，簽定條約，承認羅國完全獨立，并割比沙拉比亞州

予俄，換得土屬圖布魯塞的大部。

保加利亞

士祖長崎
蘇雷頓
羅文那

保加利亞原爲羅馬帝國的摩愛西亞和色雷斯兩州地方。在五世紀至七世紀間，斯拉夫人及保加人南侵，佔有其地，成立保加利亞帝國，至十四世紀中葉，曾爲塞比人，征服統治。十四世紀末，隸屬於土耳其帝國。一八八五年與土屬，東羅美利亞合併，向土要求自治。一八九六年乘土內亂，宣佈獨立，稱王國，到一九〇八年土乃予以正式承認。

希臘

希臘古爲雅典斯巴達兩個城市國家，曾被馬其頓帝國及羅馬帝國先後征服統治。至一四五六年併入土耳其。一八二九年宣佈獨立，一八三二年成立王國。其時疆土限於半島南端濱海區域，北至謝沙利爲止，與土屬羅美利亞（即舊馬其頓）毗連。一九一四年改建民主國，一九三五年希王佐治第二復辟。

希臘
蘇雷頓
羅文那

南斯拉夫的前身，爲塞比亞（又名塞爾維亞），蒙德尼哥羅兩王國及奧匈保分割南斯拉夫民族聚居地區。塞比亞在十二世紀中葉建立王國，到十四世紀中葉其版圖幾佔半島大部。希臘北部，保加利

塞蒙獨立

亞一部，波斯尼亞，阿爾巴尼亞，蒙德尼哥羅皆歸塞統治。至十五世紀中葉，塞爲土耳其征服。自一八〇四年後塞比人倡起獨立運動，與土連年戰爭，至一八一七年取得自治權，而仍受土保護，一七八八年七月十三日俄土戰爭時，塞聯俄抗土，戰勝後，柏林條約正式承認塞比亞獨立，一九〇八年塞屬波斯尼亞和黑賽哥維那兩州被奧兼併。蒙德尼哥羅原屬塞比亞，至一三八九年離塞獨立。不久爲土征服，繼而與土長戰爭。直至一八七七年與俄塞共同抗土。戰後柏林條約，並承認蒙爲獨立侯國，至一九一〇年改立王國。

土耳其帝國自十九世紀初葉，國勢日蹙。保塞希蒙四國於一九一二年訂結同盟，企圖分割歐洲土耳其，向土要求允許馬其頓獨立，爲土拒絕，遂釀成五三年十月巴爾幹第一次戰爭。結果土敗，請歐洲各大國出任調停，雙方交戰國於一九一三年五月在倫敦會議。奧匈意主張將塞所佔亞得里亞海沿岸地帶建一阿爾巴尼亞國，次年阿國果然成立。塞國西向出海交通因而隔斷，乃向保要求讓出馬其頓一部。爲南出愛琴海的通路，又被拒絕。奧向仇塞，恐塞進窺希

巴爾幹第
一次戰爭

亞建國

阿爾巴尼

巴爾幹第二次戰爭

馬其頓土地瓜分

臘的薩隆尼卡，以爲南通愛琴海的出口，乃誘保附己。保得奧支持，遂於一九一三年六月廿九日對塞啓釁，是爲第二次巴爾幹戰爭。
結果，保爲希、塞、羅、蒙、土五國所敗。經俄調停，遂於是年八月十日在布加列斯特成立和約，保被迫放棄馬其頓西部并將本境多瑙河畔的德土開及黑海西岸的波爾赤兩區（南圖布魯塞）割讓予羅。保所放棄土地，馬其頓西北部發爾達河流域，包括孟那斯得，伊斯提伯，比里斯蘭，比里斯甸那各城市及挪斐巴薩東半部等處，併歸於塞，其併歸希臘的，有薩隆尼卡及自麥士塔河以西愛琴海岸全部，連同北起孟那斯得，南至謝沙利，西至愛北勒斯的地帶。克里特島亦歸希有。蒙國所獲土地，爲挪斐巴薩西半部。保國僅保有馬其頓中部斯楚倫米塞城以東至西色雷斯一帶，以馬利察河爲界，在第二次巴爾幹戰爭中，土軍復佔亞得里安堡，因與保於一九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成立君士坦丁堡條約，將馬利察河以東歸還土有。

地分割

普羅
羅國

羅國於一九一六年參加歐戰，爲協約國之一。奧匈既敗，一九二〇年六月四日楚利安農條約割匈屬楚蘭斯梵尼亞，巴納提東部，布哥維納概歸羅有，俄屬比沙拉比亞曾被奧匈佔領，奧匈革命後，復劃歸羅國。羅國境土於是比前增大一倍。

保國在大戰中與德奧同盟，戰敗後，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紐伊黑條約割割保屬南境西色雷斯歸希臘，西北境維丁西一區，西南境索非亞西二區，斯楚倫米塞一區，割歸南斯拉夫，在條約中

，協約國曾担保保國南出愛琴海的通路，但保國一因港口鐵路等建築需費浩繁，二因所得僅係走廊通過權，甯可全部放棄，實際上未予接受。至於一九一六年曾被保軍佔領的圖布魯塞戰後仍歸羅國。

南斯拉夫係上次歐戰結束後，合塞比亞及蒙德尼哥羅兩王國，並分割奧匈保三國領土各一部併入而成。割自奧屬者有波斯尼亞，黑賽哥維那兩州，卡尼奧拉的一部，達爾馬西亞的一部，開林西亞

的一部，士提里亞的一部，割自匈屬者有哥羅愛西亞，司拉窩尼亞，巴納提西部，割自保國者有西南邊境的斯楚倫米塞及西北境一小區，西境二小區。

土耳其帝國政府於一九二〇年八月十日與協助國簽訂舍佛爾條約，被割土地甚多，爲凱末爾所領導的國民軍所反抗，戰事復起。土軍擊退境內意法駐軍，並與蘇俄聯合，造成一九二一—一二二年希土戰爭。意法見希獲得土地甚多，頗懷妬忌，乃反而助土。土軍卒將希軍擊敗，驅出境外。雙方於一九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訂立洛桑條約，土乃收回失地，希臘在大戰中所據的亞得里亞堡及東色雷斯，乃歸還土國。波士普勒斯和達達尼爾兩海峽，原經凡爾賽條約規定國際戰時平時自由通航，至是亦加以限制。

巴爾幹半島人種不一，異族雜居，又爲政治糾紛重要原因之一。羅馬尼亞民族以華拉克人爲主體，語言爲拉丁系。自哥德人韃靼人斯拉夫人侵入，羅國人種遂成爲混血民族。在上次歐戰前，境

內羅人，不過七百萬，自兼併楚蘭斯梵尼亞，布哥維納，巴納提東部，比沙拉比亞後，人口增至一千三百九十餘萬，一九三六年統計為一千九百三十一萬九千餘人，內有七十四萬日耳曼人，一百四十二萬匈牙利人，三十六萬布加利亞人，五十八萬烏克蘭人，七十二萬猶太人，四十二萬俄羅斯人。

保加利亞原為斯拉夫人舊居。保加人原為亞洲部落民族，與土耳其人先後侵入，混合而成今日的保加利亞民族，除在保國本境外，並分佈到圖布魯塞，東羅美利亞，及馬其頓各地，人口總數六百零九萬餘人，斯拉夫人佔百分之十七·八，猶太人佔百分之〇·八〇。

南斯拉夫在七世紀為塞比亞族和哥羅愛特族混種人殖民地。自落居後，並分佈於馬其頓，布加利亞，以至於希臘各地。今所謂南斯拉夫民族，即由塞比，哥羅愛特，斯魯芬三種人組合而成。故於一九一八年立國時，命名塞比，哥羅愛，斯魯芬三民族聯合王國，至一九二九年十月始改稱猶哥斯拉維亞。依一九三八年統計，全國

人口一千五百六十萬人。中部塞比亞人佔百分之四八·二，北部哥羅愛特人佔百分之二·五，再北部斯魯芬人佔百分之八·二，馬其頓人佔百分之四·三，日耳曼人百分之三·三四，匈牙利（馬扎兒）人佔百分之三·一四，阿爾巴尼亞人佔百分之三·一八。其民族宗教信仰，可大別爲兩派：一爲正統教派，塞比亞人屬之，總數佔總人口百分之四八·七。一爲羅馬天主教派，哥羅愛特人，斯魯芬人，及日耳曼人屬之，總數佔總人口百分之三七·四五。此外尚百分之二·二爲回教徒，百分之一·六六爲基督新教徒。

希臘人雖爲斯巴達人及雅典人的後裔，但大部分血統實受八世紀時斯拉夫族移民的渲染。希人衣冠風尚，且有阿爾巴尼亞部落民族色彩，現今全國人口六百二十萬餘人，內有百分之〇·二爲保加人，百分之三·八爲馬其頓人，百分之一爲猶太人。

阿爾巴尼亞原爲土耳其的一州，南北兩部言語不通。但阿人常自視爲一個民族。大多數依皈回教，其餘奉希臘正統教及羅馬天主教。人口總數約一百萬人，內有少數希臘人，塞比人，及保加人。

如民族團
結與自決
的不可能

阿人亦有散居希臘，塞比亞意大利者爲數千而已。

半島民族，人種複雜，信仰分歧，言語各異，統治迭更，故彼此間向未融和一致。又因民族血統混合的原故，每每民族種別，不易分清。其中少數，有言語相類而血統不同的。有同一血統而言語各異的。近年來半島各國爲謀少數民族問題的解決，方法出於勉強，終於治絲益棼。例如南斯拉夫藉農業改革將塞比亞人移植於巴納提，馬其頓，哥羅愛西亞各區，又如羅馬尼亞移民於圖布魯塞南部，在這些區域內，不獨一族一種，咫尺相望，甚且有一村之中，言語不一，宗教不同者。故欲依民族自決原則，建立國家，幾不可能。上次歐戰後，雖民族獨立，重劃國界不獨不能盡符民族自決的原則，且反在各國遺留少數異族，又成爲以後國際糾紛的新因素了。

(註二)

巴爾幹半島的地理特性，歷史變遷，民族複雜，已在上文敍述概略，作爲研究半島各國的外交的背景。由於這個背景，我們可知道半島諸國既有天然富源，又當交通衝要，因民族複雜而難於團結

因主權迭更而政治不健全，這些都是招致強權染指的原因。上述歐戰既以巴爾幹問題為導火線，戰後雖重劃國界，只是不解決的一個解決。於是巴爾幹問題便勢所必然的成為日今二次歐戰中的一個重要爭點了。

現在我們開始就本題內容加以檢討。

在十九世紀初葉土耳其帝國，內政窳敗，外屬離叛，巴爾幹各國先後離土獨立。那時對巴爾幹抱有侵略野心的為俄與奧匈兩帝國。俄向欲控制黑海與地中海間的波士普勒斯，達達尼爾兩海峽，和巴爾幹半島東南部，以為南出地中海的保障。此外並垂涎卡爾巴阡恩山脈以北奧屬領土，即東卡里西西，和布哥維納兩州地方。因兩州居民大都與俄屬烏克蘭人有血統關係，而巴爾幹和奧匈帝國境內的斯拉夫人和正統教徒（註二）皆對俄懷天然友誼，且為對抗土耳其侵凌的支柱，這種觀念尤以在保加利亞，塞比亞，蒙德尼哥羅為最。

帝俄野心
與大斯拉
夫主義

新舊交誼
與自大
與愚昧

（註一）參閱附表

2. 俄人多奉正統教 Orthodox Faith

奧英法意

瓜分陰謀

巴爾幹

裏耶卡與

鐵路

鐵道

鐵路

濃厚。所謂大斯拉夫主義，便是這樣形成的。與俄對立的勢力，以奧為中心英法意為附從。奧不欲兩海峽歸俄控制，正與英法同一立場，於是對俄共同監視，使其不能為所欲為，英法且欲保全土耳其帝國以免巴爾幹淪為俄奧的傀儡。意對土耳其北岸里比亞和阿爾巴尼亞，亦早抱野心。那時國際政治上還未發生民族自決的思潮，各國對解決巴爾幹問題的態度，與其使半島各國獨立，時引起列強的競爭與憂慮，毋甯予以瓜分，使各得其所，在保國保護之下，維持均勢的和平。但列強利害衝突，不能一致，瓜分陰謀，迄未實現，然對於半島政治，仍未放棄干涉政策。

巴爾幹各國在俄奧虎視之下，時在共謀團結，以禦外侮。惜為強鄰所忌，未抵於成。例如一八八七年保國曾向羅國建議共組聯合政府，羅因畏俄南侵干涉，未敢接受。保塞兩國亦曾於一九〇五年簽訂關稅同盟，保國議會且已批准，惟奧恐大斯拉夫民族團結，於己不利，乃迫使棄盟約。在巴爾幹第一次戰爭後，正值保塞土地爭議未決，奧更從中掀波助瀾，陰謀助塞，使與保戰，造成巴爾

羅保聯合
保塞稅盟
遭受挫折

幹第二次戰爭。巴爾幹民族團結對外的運動，便首次受到很大的挫折。

自上次歐戰後，巴爾幹各國外交政策，可分四期分述如下：

第一期 巴爾幹的團結運動 一九一九—一九三三年

第二期 巴爾幹的大聯合與強烈的爭奪 一九三三—一九三八年

第三期 巴爾幹的變化 一九三九年三月—一九四五年

第四期 巴爾幹的分裂與戰禍 一九三九年九月以後

第一期

(甲) 小協約的成立

一九一九—一九三三年

大戰後歐洲的國際政治，分爲兩個集團：一是現狀維持派，一是和約修改派。協約國與新興國屬於前一派，戰敗國屬於後一派。就東南歐而論，捷羅南希四國爲戰後新獲土地的國家，對於既得利益，不願放棄，主張維持現狀，遵守和約。與土對立者爲德奧匈保三國爲防止失地人民淪爲異族起見，提出少數民族利益的要求，主張修改和約，甚至抱有收回失地的希望。前者以法國爲重心，後者

以德爲主體。意在戰後雖獲南狄羅爾及伊士楚里亞，仍未滿意。一九一五年四月倫敦祕密條約曾以達爾馬西亞，阿爾巴尼亞（註）非洲小亞細亞各地允許意國，戰後亦未盡照履行。意遂與修改派漸趨接近。

捷羅南三種顧慮

在一九一九——二〇年間，捷南羅三國，有三種顧慮。第一，匈國醞釀哈布斯堡王室復辟，如果實現，必向三國索回土地，第二，羅南兩國（希臘亦同）因保提出土地要求，正須設法應付，捷南兩國（意國亦同）對於德奧合併運動，亟須共謀防止。第三，意欲得南境達爾馬西亞海岸地帶蘇要求羅屬比沙拉比亞，捷境蘇台德區的日耳曼少數民族要求自治，可見羅南捷三國領土，均受強鄰覬覦，惴惴不安。

一九二〇年六月四日匈國政府簽字於楚利安農條約，承認割讓土地後，匈人隨即發出修改條約，收復失地的呼聲。捷南爲擁護條約，保障安全起見，於八月十四日在伯爾格來成立同盟條約。此約開端即聲明目的在維護楚利安農條約及戰後的和平。其內容規定：

捷南條約

(一) 偷締約國的一方遭受匈牙利的無端侵犯時，他方應即予以援助；(二) 締約國的一方在未通知他方以前不得與第三國家訂立同盟；(三) 本約效力以兩年為期。

羅捷條約

這約的訂立，以捷克外長貝尼斯主持最力。事後，他繼續向羅馬尼亞進行磋商。適匈遜帝卡爾於一九二一年二月底返國，圖謀復辟，羅國受此激刺，當即贊成捷方建議。兩國遂於一九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在布加勒斯簽訂同樣的條約，并加入一條，規定兩國對匈外交，應採一致的政策。同年六月七日羅南復在伯爾格來簽訂同樣條約，再加入一條，將外交一致，互助義務的意義，予以伸展，對

(註) 聖日曼條約曾將伊士楚里亞半島及突里愛斯特割歸意國。此外如達爾馬西亞海岸，中部為保護國，皆未照約履行，一九一九年九月意軍曾佔費烏美，為南斯拉夫反對者。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意南締結拉柏魯條約規定費烏美建立國際自由市，達爾小馬西亞歸南。一九二四年兩國另訂羅馬條約，承認意併費烏美，其東郊則租與南國，以五十年為期。意放棄所佔佛倫那及阿爾巴尼亞中部，但仍保有薩拉海岸及達爾馬西亞沿海各島，並獲得沙鮮諾小島，以控制佛倫那的交通門戶。△未滿意。